

附件 3-2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专项资金“财政事权”名称：生态环境监督管理

对应“政策任务”数量：生态环境宣传教育项目 1 个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海丰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

填报人姓名：梁泽汇

联系电话：0660-6850590

填报日期：2023. 2. 13



一、基本情况

资金额度：40 万元。资金分配方式：财政下达（海财资环[2022]9 号）。

主要用途：为进一步发挥项目教育科普作用，为社会公众提供更优质的环保教育服务，打造形象直观、特殊鲜明、功能齐全的环境宣传教育场所，计划采购相关配套物资；对汕尾市广业环保教育馆宣传教育能力进行提升。

绩效目标：1. 有效提升基地的环境宣传教育能力和业务水平。2. 充分发挥环境宣传教育基地的作用，引导公众对环境保护问题科学认识，不断提高公众环境意识，推动解决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中的“邻避问题”，使项目成为当地生态文明建设成果交流展示的窗口、传播绿色发展科学理念的阵地、社会公众了解和参与环保工作的平台，长期持续性地发挥宣教阵地作用，形成规模化宣传效果。3. 提高我市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使我市环境宣教工作整体水平上新台阶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自评分数：98 分。扣分原因：1. 因疫情原因，部分活动未能开展，参观群众仅为当地居民、中小学生；2. 因疫情原因，部分支出项目落实较为缓慢，资金支出率为 78.64%，未达到

预期值。

(二)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目前以按资金使用方案执行，完成进展如下：

(1) 配套硬件设施设备：

沙盘☒ 65000 元；

液晶屏幕☒ 93379 元；

屏幕背景制作☒ 4860 元；

环保雕塑☒ 92700 元；

触摸屏☒ 13000 元；

宣传展板☒ 4922 元。

(2) 宣传资料：

宣传手册☒ 4800 元；

互动小礼品☒ 4950 元；

宣传视频☐

(3) 采编设备：

无人机☒ 19176 元。

(4) 讲解设备：

无线讲解器☒ 11800 元。

目前项目资金使用已达预算金额的 78.64%即 314587 元。

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2 年度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6 次，活动人数约 800 余人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。